

证券代码：688170

证券简称：德龙激光



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会议资料

2026 年 1 月

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目录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1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3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案	5
议案一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5
议案二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6
议案三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7

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会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及《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龙激光”或“公司”）特制定本次股东会会议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先进行会议登记并在会议召开前30分钟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登记手续，并按照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51）“五、会议登记方法”的要求向会议工作人员出示相关股东证明文件，进行股东登记。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会议开始后，会议登记应当终止，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会的正常秩序。

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拟在股东会现场会议上发言或提问的，应在大会开始前于签到处进行登记，大会主持人将根据登记信息的先后顺序安排发言。现场要求提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举手示意，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方可提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案进行，简明扼要，时间原则上不超过5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或提问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发言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先介绍自己的股东身份、代表的单位、持股数量等情况，然后发表自己的观点。在股东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

答。

八、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现场出席的股东请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及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公司将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会决议公告。

十、为保证股东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聘请的律师以及董事会邀请的嘉宾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一、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二、为保证每位参会股东的权益，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三、股东出席本次股东会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

十四、本次股东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25年12月30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51）。

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一) 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1月14日 14点00分

(二) 现场会议地点：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杏林街98号 德龙激光会议室

(三)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 会议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月14日至2026年1月1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五)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拟在股东会现场会议上发言或提问的在签到处进行登记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三) 宣读股东会会议须知

(四) 推举计票、监票人

(五) 逐项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3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六)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七)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八) 休会，统计现场表决结果

(九) 复会，宣读投票表决结果及会议决议

(十)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一) 签署会议文件

(十二) 宣布现场会议结束

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和《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编制了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由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25年12月30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48)以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鉴证报告》。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4日

议案二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 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 号)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保障中小投资者知情权，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 号)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对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并制定了相应的填补措施。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并对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14 日

议案三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规划公司利润分配有关事项，进一步细化《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条款，增强利润分配决策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便于股东对公司经营和分配进行监督，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编制了《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14 日